（上接B083版）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历史沿革：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系于1981年设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12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要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2月上会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该所注重服务质量和声誉，得到了客户、监管部门、投资机构的高度认可。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108名，注册会计师50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9人。

3、业务信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7.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6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11亿元。2023年度上会为68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0.69亿元。上市公司客户分布于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环保；建筑业；农林牧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8,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0.0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2021年已审结的案件1项，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于仁强先生，200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上会执业，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6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玉芹女士，201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上会执业，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1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华宾先生，201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上会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质量复核服务。近三年复核及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9份，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且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相关审计工作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合计90万元（含税）。

二、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审计费用报价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
经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所需的相关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其担任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7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776,667.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77元，共计募集资金1,192,488,040.59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含税保荐及承销费80,042,426.00元（不含前期已支付的含税保荐承销费金额2,120,000.00元），保荐承销费对应的增值税进项税额由本公司汇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4,530,703.36元，累计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昌润路支行，银行账号：1611035229077777788）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6,976,317.95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本次发行费用101,783,246.9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90,704,793.6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3）第1124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90,704,793.69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4,476,370.86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4,476,370.86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72,744.38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	2,040,204.07
加：累计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31,500.00
减：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超募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9,500,000.00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47,900,000.00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等	2,930.0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71,569,941.20

（三）募集资金存款账户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号	2023年12月31日余额（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昌润路支行	1611035229077777788	111,306,123.8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56460180808296666	2,663,776.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403899991013666666671	555.8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000066839141666666666	44,656,190.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410078801388667777	35,085,240.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638900333510666	17,995,709.5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377610100100147981	39,594.3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东昌府支行	866120101014288888888	45,167,017.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古楼支行	246796868186	14,655,732.27	
合计		271,569,941.2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市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新增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人民币204,476,370.86元，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结项100,000,000.00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9,500,0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463,793.18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77,728,786.96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4,735,006.22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进行现金管理余额44,790.02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进行现金管理余额44,790.02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9,5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27,156.99万元。（不含现金管理44,790.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的前提下，本次变更主要调整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对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资金投向变更实施地点，上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未改变，也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实质主体并未改变，也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公司轴承保持架和汽车精密零部件业务。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 1471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776,6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7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2,488,040.59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1,783,246.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0,704,793.6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8月30日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3）第1124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7,820.00	27,820.00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088.40	4,088.40
3	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500.00	3,500.00
4	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37,483.00	37,483.00
5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3,000.00	3,000.00
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合计	85,891.40	85,891.40

（三）变更的简要情况
本次变更主要调整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对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资金投向变更实施地点，上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未改变，也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公司轴承保持架和汽车精密零部件业务。本次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其变更的简要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事项	变更前	是否变更或变更后内容
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	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否
	实施主体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实施内容	对现有生产线工艺、设备智能化进行技术改造提升，将原有高转能、普通机械设备改造为高效数控智能化设备、全自动化设备，包括压力机、全自动转盘穿针机、机器人、数控机床等设备，从而进行生产工序和工艺的技术优化升级，项目建成后将新增产风电轴承保持架、医疗器械轴承保持架、精密静音球形保持架、轨道交通轴承 保持架、新能源汽车轴承保持架、工程机械轴承保持架等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架的生产能力。	在原项目实施的基础上，按照先急后缓原则，购置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等设备替换原项目部分设备，从而提升非钢质保持架及轴承精密零件的生产能力；2）对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的非生产性的、非急需的倒班宿舍楼等进行暂缓建设，新增用于满足客户订单生产需求的5#生产车间等生产性投资建设，另外调整相应的生产设备等配置，从而提升定子总成、转子总成及电驱动系统平台等关键零部件生产能力；同时目建热处理车间，降低外协加工费用；3）调整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使用自有资金实施，变更为购置精冲机及附属设备、模具工装2套，冷挤压私服液压机及齿轮检测设备各1套，用于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生产。
	投资金额（万元）	27,820.00	否
	实施地点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	聊城市东昌府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西区）”
	建设期	2年	否
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否
	实施主体	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否
	实施内容	建设生产车间41,711平方米，倒班宿舍楼18,585平方米，购置的设备包括冲压机、关节机器人、数控车床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将实现新增高精密关键零部件的产能规模，包含新能源汽车异步感应电机导电环、轻量化铝合金转子、同步器结合齿等关键零部件。	对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的非生产性的、非急需的倒班宿舍楼等进行暂缓建设，新增用于满足客户订单生产需求的5#生产车间等生产性投资建设，另外调整相应的生产设备等配置，从而提升定子总成、转子总成及电驱动系统平台等关键零部件生产能力。
	投资金额（万元）	37,483.00	否
	实施地点	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华路东、杭州路北	否
	建设期	2年	否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项目名称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及产能转化提升项目
	实施主体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实施内容	建设行业内先进的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持续开发传统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领域的新产品，并加速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成果的转化。	购置精冲机及附属设备、模具工装2套，冷挤压私服液压机及齿轮检测设备各1套，用于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生产。
	投资金额（万元）	3,000.00	否
	实施地点	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华路东、杭州路北	否
	建设期	2年	否
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项目名称	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实施主体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实施内容	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各功能研究平台的建设，用于研发高精密轴承保持架产品结构、实现工艺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创新，研究开发高端轴承保持架的试制、验证测试、对比试验，进行轴承保持架的精度检测、耐磨性老化耐腐蚀性等综合性能检测。	否
	投资金额（万元）	3,500万元	否
	实施地点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	否
	建设期	2年	否

注：建设期为募集资金到位后2年
（四）审议情况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调整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对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资金投向变更实施地点，上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未改变，也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公司轴承保持架和汽车精密零部件业务。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原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剩余募集资金
1	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7,820.00	27,820.00	554.78	27,265.22
2	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37,483.00	37,483.00	19,845.95	17,637.05
3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3,000.00	3,000.00	43.07	2,956.93
4	高精密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500.00	3,500.00	3.84	3,496.16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原募投项目系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照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部分投资，已使用金额主要用于设备的购置及安装等，相关资产后续仍能继续使用。鉴于客户对相关产品的需求情况及公司产能布局发生了一定变化，结合未来的市场的需求和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的前提下，对原募投项目进行调整：1）对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增加聊城市东昌府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西区）”实施地点，在原项目实施的基础上，按照先急后缓原则，购置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等设备替换原项目部分设备，从而提升非钢质保持架及精密零件的生产能力；2）对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的非生产性的、非急需的倒班宿舍楼等进行暂缓建设，新增用于满足客户订单生产需求的5#生产车间等生产性投资建设，另外调整相应的生产设备等配置，从而提升定子总成、转子总成及电驱动系统平台等关键零部件生产能力；同时目建热处理车间，降低外协加工费用；3）调整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使用自有资金实施，变更为购置精冲机及附属设备、模具工装2套，冷挤压私服液压机及齿轮检测设备各1套，用于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生产。

三、调整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1、调整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在原项目实施的基础上，按照先急后缓原则，购置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等设备替换原项目部分设备，从而提升非钢质保持架及轴承精密配件达到10.66万件生产能力。该项目调整部分的建设内容，实施地点由原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一个实施地点，增加聊城市东昌府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西区）”，调整变更为两个实施地点，其他实施主体、项目名称不变。
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根据项目进展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安排募集资金使用，若募集资金不足，则由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调整前后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拟调整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建筑工程费用	12,178.00	32.49%	15,332.00	40.90%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54.00	8.41%			
安装工程费	744.00	1.98%	744.00	1.98%	-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14,881.00	39.70%	21,407.00	57.11%	6,526.00
基本预备费	2,476.00	6.61%			-2,476.00
铺底流动资金	4,050.00	10.80%			-4,050.00
合计	37,483.00	100.00%	37,483.00	100.00%	-

2、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新能源车市场迅猛发展，对新能源电驱动系统零部件的需求越来越大，按照清华大学汽车产业与技术战略研究院预测(中国市场）分析，预计到2025年乘用车总销量为2,550万辆，新能源汽车占比将达到62%，约1,581万辆，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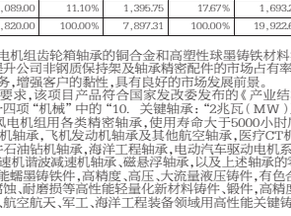

公司自 2016年起公司成功开发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精密零部件产品，并持续在电驱动系统领域进一步扩展细分产品和工艺技术，结合下游客户的进一步配套需求，自主开发了电驱动系统铸铝转子成型技术并自主设计制造了专用的生产线，在电驱动系统驱动电机转子总成方向实现了突破。2022年公司已实现由汽车精密零部件向驱动电机中转子小总成突破，获得了蔚来、汇川联合动力、上海电驱动、英搏尔等关于铸铝转子总成的定点。良好的研发能力、技术储备、生产及工艺技术经验，能够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具有良好的可行性。
公司增加热处理车间，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技术研发人员的技术优势，加强对热处理工艺的研究实践，降低外协加工费用，节约外协半成品的物流成本，随着公司产品工序外协加工需求的增加，自建热处理车间基本能够达到产能设计能力，形成规模加工优势，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3、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及地方的发展需要，拟选工艺技术成熟、可靠，配套设备节能环保，社会和环境影响效益显著；公司管理规范，资金实力和筹措能力较强，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通过经济分析，本项目内部收益率23.73%，静态投资回收期4.14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二）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1、调整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对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的原项目中的非生产性的、非急需的倒班宿舍楼（约18,585m2）、9#车间（约1,307m2）进行暂缓建设，新增用于满足近期客户订单生产需求的5#生产车间、热处理车间及仓库等附属设施生产性投资建设，另外调整增加相应的生产设备等配置，从而提升定子总成、转子总成及电驱动系统平台等关键零部件71万件的生产能力。另外，为优先满足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热处理工艺需要，购置热处理车间工艺及附属设备，完成部分产品的热处理加工工序，以降低委外加工费用，保证产品质量和交付的及时性。上述5#生产车间、热处理车间及仓库等附属设施生产性投资建设用地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鲁（2023）聊城市不动权第0042583号）。
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根据项目进展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安排募集资金使用，若募集资金不足，则由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调整前后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拟调整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建筑工程费用	12,178.00	32.49%	15,332.00	40.90%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54.00	8.41%			
安装工程费	744.00	1.98%	744.00	1.98%	-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14,881.00	39.70%	21,407.00	57.11%	6,526.00
基本预备费	2,476.00	6.61%			-2,476.00
铺底流动资金	4,050.00	10.80%			-4,050.00
合计	37,483.00	100.00%	37,483.00	100.00%	-

2、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新能源车市场迅猛发展，对新能源电驱动系统零部件的需求越来越大，按照清华大学汽车产业与技术战略研究院预测(中国市场）分析，预计到2025年乘用车总销量为2,550万辆，新能源汽车占比将达到62%，约1,581万辆，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公司自 2016年起公司成功开发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精密零部件产品，并持续在电驱动系统领域进一步扩展细分产品和工艺技术，结合下游客户的进一步配套需求，自主开发了电驱动系统铸铝转子成型技术并自主设计制造了专用的生产线，在电驱动系统驱动电机转子总成方向实现了突破。2022年公司已实现由汽车精密零部件向驱动电机中转子小总成突破，获得了蔚来、汇川联合动力、上海电驱动、英搏尔等关于铸铝转子总成的定点。良好的研发能力、技术储备、生产及工艺技术经验，能够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具有良好的可行性。
公司增加热处理车间，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技术研发人员的技术优势，加强对热处理工艺的研究实践，降低外协加工费用，节约外协半成品的物流成本，随着公司产品工序外协加工需求的增加，自建热处理车间基本能够达到产能设计能力，形成规模加工优势，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3、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及地方的发展需要，拟选工艺技术成熟、可靠，配套设备节能环保，社会和环境影响效益显著；公司管理规范，资金实力和筹措能力较强，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通过经济分析，本项目内部收益率17.57%，静态投资回收期5.01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三）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及产能转化提升项目
1、调整项目的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调整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使用自有资金实施，变更为购置精冲机及附属设备、模具工装2套，冷挤压私服液压机及齿轮检测设备各1套，主要用于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生产，达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座椅调角器相关零部件1800万件，和冷挤压调角器700万件，从而有效提高公司产能规模，提升公司供货交付能力。上述工艺设备及配套附属设备投资概算总额3,350.00万元，超出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予以补足。
2、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国家产业政策鼓励与扶持，促进汽车零部件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为汽车工业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持续的增长动力。《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提出，通过支持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稳定燃油汽车消费、推动汽车出口提质增效、促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和二手车消费等举措，使产业发展质量效益进一步提升；《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推动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降低传统燃油汽车在新车产销和汽车保有量中的占比，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本项目的主要产品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公司已经完成“汽车座椅调角器齿轮零件冷挤压成形工艺研究与开发”，成功实现精冲厚板无毛刺精密下料技术，实现产品高精度尺寸控制的要求。采用冷挤压一次成形工艺，实现产品强度、产品尺寸一致性和稳定提高的目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并与目标客户完成样品生产，为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前期准备工作。
3、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及地方的发展需要，已完成技术研发，生产工艺稳定，达到量产条件，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本项目为现有产品的增量和产品升级项目，内部收益率23.89%，静态投资回收期4.05年（含建设期），量产达产后预计经济效益良好。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本次调整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主要产品为用于生产风电机组齿轮箱轴承的铜合金和球铁材料实体保持架及轴承精密配件。在风电领域，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指出：要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东中部分布式能源，有序发展海上风电，加快西南水电基地建设，安全稳妥推动沿海核电建设，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风电轴承及其零部件产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关键领域的自主供应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因此，本项目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具备实施的可行性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的主要产品为定子总成、转子总成及电驱动系统平台等关键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新能源车。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及产能转化提升项目的主要产品为座椅系统精密零部件，系平台化零件，可用于不同品牌的不同车型，且均可应用于燃油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应用场景更加广泛。根据清华大学汽车产业与技术战略研究院预测(中国市场）分析，预计到2025年总销量为2,550万辆，新能源汽车占比将达到62%，约1,581万辆，2035年的总销量为3,250万辆，具新能源汽车占比将进一步提高，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成长空间。
（二）风险提示
1、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变更调整部分，实施地点为聊城市东昌府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园（西区）”租赁厂房，不排除存在无法如期签订租赁协议的风险，另外，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客户订单变化等导致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2、本次部分调整的募投项目可能尚需履行备案或环评等必要程序，存在不能取得备案或通过环境影响评估的风险；
3、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
4、由于本次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实施内容，可能会存在客户认证验厂周期较长，施工与效益实现周期相应增加，从而导致由于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面临着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技术进步等不确定因素而影响建设进度的情形，从而存在导致该募投项目无法在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前顺利完成的风险。
（三）项目风险应对措施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组织项目负责人积极采取措施做好风险应对。公司通过建立项目进度表协同组织内部资源管控项目实施进度，加快各项目的投资建设，持续关注市场、政策变化，持续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做好应对市场变化的准备，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五、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汽车高精密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对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资金投向变更实施地点。
监事会认为：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的前提下，本次变更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合理高效地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求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